

鴻運旅行社 (證照自理、證照自帶) 確認書

立確認書人報名參加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_____出發之_____旅遊行程團號_____，因個人因素選擇證照自理(自行負責辦理)、證照自帶(自行保管攜帶)，經與承辦人員溝通，茲將事實列述如下：

- 1.旅客_____共_____人，確認_____證照自行負責辦理，並由旅客自行檢核其證照有效性。
- 2.旅客_____共_____人，確認_____證照自行保管攜帶，並由旅客自行保管攜帶證照至機場等證照檢核處所。
- 3.證照自理或證照自帶旅客，若因證照問題導致無法出入境，或因而衍生之一切後果及賠償費用由旅自行承擔，絕無異議。恐口說無憑，特立此書為憑。

此致 _____ 旅行社

立書代表人：_____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業務提醒事項:

- 1.依國際航班規定，旅客需於班機起飛前 2 小時至航空公司櫃檯辦理登機手續。
- 2.中華民國旅客：(1)出境時需持有效之中華民國護照(效期依目的國規定，依國際慣例需半年以上效期)、目的國之有效簽證及相關入境證件。(2)若為役男、國軍人員等身份，出境需申請並於護照加蓋出境許可章，且需攜帶機關核准公文，文號需與出境許可章文號相符。(3)剛退役者須先持身分證、退伍令、護照至有關機關修改身分證及護照上役別資料，否則會被限制出境。(4)前往大陸地區旅客，若為國軍、警察及涉及國家機密人員身分者，並需檢附文件至境管局送審核備。
- 3.持外國護照之旅客，需注意是否逾期居留臺灣(參照簽證許可停留期限及入境章)，逾期居留出境時會被處以罰款，且再入境中華民國時，即使所屬國籍原可適用免簽證或落地簽入境，都會被要求境外先簽妥中華民國簽證方可入境。持外國護照旅客欲再入境中華民國除有效期之居留證外需加蓋重入境許可章。
- 4.多重國籍旅客出境中華民國時，境管單位會檢核有無入境記錄，故入境、出境應持同一國籍護照。

承辦業務人員：姓名_____ 電話：02-25024751 傳真：02-25029980